

证券代码：600804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证券简称：鹏博士
债券代码：143143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创业中心）



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39 层）

签署时间：2017 年 8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士”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编制。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是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06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批文，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简称及代码

本次债券简称为“17 鹏博债”，债券代码为“143143”。

2、发行主体

“17 鹏博债”的发行主体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一次性发行。

4、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 6.00%，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6、起息日：2017 年 6 月 16 日。

7、付息日：本次债券存续期间，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1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8 年至 2020 年间每年的 6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后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8、本金兑付日：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6 月 1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后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9、担保情况：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采取无担保方式发行。

10、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2、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之第（五）项、《受托管理协议》第 1.5.2 款，“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属于重大事项。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川华信审（2017）022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38,762.84 万元，借款余额约为 144,559.89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699,042.05 万元，借款余额约为 434,637.20 万元，累计新增借款 290,077.31 万元，占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5.41%，为应付债券新增所致，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借款余额	新增	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2017 年 6 月末借款余额
银行贷款	-	-	-	-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39,918.33	290,435.93	45.47%	430,354.26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4641.56	-358.62	-0.06%	4282.94
其他借款	-	-	-	-
合计	144,559.89	290,077.31	45.41%	434,637.20

本期新增借款为应付债券，主要包括以下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余额
17 鹏博债	人民币 10 亿	2017.6.16	5 年	1,000,000,000.00	992,133,333.33
DrPengHldHKn 5.05%200601S	美元 5 亿	2017.6.1	3 年	3,381,177,496.71	3,311,409,279.97
合计	-	-	-	4,381,177,496.71	4,303,542,613.3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0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7 年 6 月结束，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 10 亿元整，票面利率为 6.00%。

2017 年 6 月 1 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鹏博士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完成在境外发行总额 5 亿美元的债券。该债券由发行人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担保，票面年利率为 5.05%，期限为 3 年，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所在行业的经营以预收款为主，目前资金主要来源于预收客户服务费以及债券融资，较少依赖银行融资。通过新增债券，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发行人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锁定财务成本，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降低短期偿债压力，优化公司债务结构。2016 年末、2017 年上半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32、0.59，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85%、70.64%。新增借款有效地提高了流动比率，对资产负债率影响不大，不会对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长城证券作为“17 鹏博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以上相关事项后，长城证券获取了鹏博

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并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确认，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长城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上市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五、投资风险提示

发行人 2017 年新增借款规模上升较快，提请投资者关注该风险。

六、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赵元

联系电话：0755-23934048

（本页无正文，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30 日